

##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24年5月16日以邮件、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，会议于2024年5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《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会议由董事长王剑先生主持，经与会董事研究、讨论，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差错更正》及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的有关规定，是对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的客观反映，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、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。因此，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，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管理，避免类似事件再次发生，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# 二、备查文件

-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；
- 审计委员会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5月21日